

# B066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20-068号

##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3.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14日(星期一)下午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地点:

公司会议室(广州市东方宾馆二楼270A会议室)。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

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5.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数量为408,858,5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0047%,其中:

①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数量为408,790,2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9494%。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4人,代表股份数量为68,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0%。经核查,不存在参加网络投票股东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

(2)公司监事、监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广东中天律师事务所律师韩必东、钟扬飞出席会议。

3.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0%;反对5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1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反对5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会议表决结果: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凌峰先生、陈白羽女士、康亮先生、罗凤女士、朱少东先生、郑定全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5.会议表决结果:

2.1选举凌峰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2.2选举陈白羽女士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2.3选举康亮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2.4选举罗凤女士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2.5选举朱少东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2.6选举郑定全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3.会议表决结果: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陈凌峰先生、陈白羽女士、康亮先生、罗凤女士、朱少东先生、郑定全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会议表决结果:

2.1选举陈凌峰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2.2选举陈白羽女士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2.3选举康亮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2.4选举罗凤女士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2.5选举郑定全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2.6选举朱少东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3.会议表决结果: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张洪生先生、郭伟雄先生、周世德女士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4.1选举张洪生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2选举郭伟雄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3选举周世德女士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4会议表决结果: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陈凌峰先生、唐昕先生、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4.1选举陈凌峰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2选举唐昕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3选举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4会议表决结果: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唐昕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4.1选举唐昕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2会议表决结果: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总章)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陈凌峰先生、唐昕先生、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4.1选举陈凌峰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2选举唐昕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3选举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4会议表决结果: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陈凌峰先生、唐昕先生、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4.1选举陈凌峰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2选举唐昕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3选举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4会议表决结果: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陈凌峰先生、唐昕先生、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4.1选举陈凌峰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2选举唐昕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3选举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中小股东同意3,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4.4会议表决结果: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陈凌峰先生、唐昕先生、陈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4.1选举陈凌峰先生为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08,805,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3%;其中,